

证券代码：831162 证券简称：天河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市溧水区经济开发区团山东路5号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姜敬玉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进行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基础层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（一般公司）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此外，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以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数据为基础，结合对 2023 年经营环境的预期、2023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等情况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二、《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》。

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4月27日